附錄 4、公文書橫式書寫數字使用原則

- 一、為使各機關公文書橫式書寫之數字使用有一致之規範可循,特 訂定本原則。
- 二、數字用語具一般數字意義(如代碼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編號、發文字號、日期、時間、序數、電話、傳真、郵遞區號、門牌號碼等)、統計意義(如計量單位、統計數據等)者,或以阿拉伯數字表示較清楚者,使用阿拉伯數字。
- 三、數字用語屬描述性用語、專有名詞(如地名、書名、人名、店 名、頭銜等)、慣用語者,或以中文數字表示較妥適者,使用 中文數字。
- 四、數字用語屬法規條項款目、編章節款目之統計數據者,以及引 敘或摘述法規條文內容時,使用阿拉伯數字;但屬法規制訂、 修正及廢止案之法制作業者,應依「中央法規標準法」、「法 律統一用語表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文書處理手冊

數字用法舉例一覽表

阿拉伯數字 / 中文數字	用語類別	用 法 舉 例
阿拉伯數字	代號(碼)、國 民身分證統一編 號、編號、發文 字號	ISBN 988-133-005-1、M234567890、附表 (件)1、院臺秘字第 0930086517 號、臺 79 內字第 095512 號
	序數	第4屆第6會期、第1階段、第1優先、 第2次、第3名、第4季、第5會議室、 第6次會議紀錄、第7組
	日期、時間	民國 93 年 7 月 8 日、93 年度、21 世紀、 公元 2000 年、7 時 50 分、520 就職典禮、 72 水災、921 大地震、911 恐怖事件、228 事件、38 婦女節、延後 3 週辦理
	電話、傳真	(02) 3356-6500
	郵遞區號、門牌 號碼	100235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2 號 3 樓 304 室
	計量單位	150 公分、35 公斤、30 度、2 萬元、5 角、 35 立方公尺、7.36 公頃
	統計數據(如百 分比、金額、人 數、比數等)	80%、3.59%、6 億 3,944 萬 2,789 元、1 萬 500 元、639,442,789 人、1:3
中文數字	描述性用語	一律、一致性、再一次、一再強調、一流 大學、前一年、一分子、三大面向、四大 施政主軸、一次補助、一個多元族群的社 會、每一位同仁、一支部隊、一套規範、 不二法門、三生有幸、新十大建設、國土 三法、組織四法、零歲教育、核四廠、第 一線上、第二專長、第三部門、公正第三 人、第一夫人、三級制政府、國小三年級

阿拉伯數字 / 中文數字	用語類別	用 法 舉 例
中文數字	專有名詞(如地 名、書名、人 名、店名、頭銜 等)	九九峰、三國演義、李四、五南書局、恩 史瓦第三世
	慣用語(如星期、比例、概數、約數)	星期一、週一、正月初五、十分之一、三 讀、三軍部隊、約三、四天、二三百架次、 幾十萬分之一、七千餘人、二百多人
阿拉伯數字	法規條項款目、 編章節款目之統 計數據	民法共分 5 編、1,225 條條文
	法規內容之引敘或摘述	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2 條第 2 項規定,違 反第 52 條規定者,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 管機關處新臺幣 6 千元以上 3 萬元以下罰 鍰。
		醫療機構對於家庭暴力之被害人,如無故 拒絕診療及開立驗傷診斷書,依家庭暴力 防治法第62條第2項規定,可處6千元以 上、3萬元以下罰鍰。
中文數字	法規制訂、修正 及廢止案之法制 作業公文書(如 令、函說明、 案總說明、 對照表等)	行政院令:修正「國家安全法施行細則」 第四十四條、第四十五條條文。 行政院函:修正「行政院青年諮詢委員會 設置要點」第五點,並自即日生效。 「○○法」草案總說明:爰擬具「○○ 法」草案,計五十一條。 關稅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條文對 照表之「說明」欄一修正條文第十六條之 說明:一、關稅法第十二條第一項計算關 稅完稅價格附加比例已減低為百分之五, 本條第一項爰予配合修正。